

索引号：	11220000013544429K/2026-01614	分类：	委员提案;议案
发文机关：	吉林省科学技术厅	成文日期：	
标题：	关于省政协十三届四次会议第 261 号委员提案的答复		
发文字号：	吉科发成〔2026〕24 号	发布日期：	2026 年 09 月 09 日

关于省政协十三届四次会议第 261 号委员提案的答复

吉科发成〔2026〕24 号

常青委员：

您在省政协十三届四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加快学科专业布局调整、深化产学研用融合的提案》收悉，经认真研究办理，现将我厅相关工作内容答复如下：

关于“建议 2：构建深度融合的产学研协同创新体系。”

一、主要举措

（一）关于创新联合体。截至目前，全省共备案创新联合体（联盟）17 家，成员单位 457 家，其中企业 352 家，涵盖新能源、新装备、新材料、新医药、现代农业等省重点产业，在核心技术攻关、科技成果转化、创新资源配置等方面均取得一定进展，全面激发创新主体活力，为全省产业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能。

（二）关于科技人才与企业双向流动。一是设立科创专员。2022 年底，省科技厅牵头联合省委组织部、省教育厅等部门，共同谋划启动了科技人才助力企业创新跃升三年行动，计划利用 3 年时间，每年选派 200 名科技人才到企业兼任 2 年“科创专员（科创副总）”，支持企业开展科技创新、成果转化和人才培养，着力打通高校、科研院所和企业人才交流通道。二是设置产业教授。2025 年 5 月，省科技厅联合省委组织部、省教育厅、省工信厅、省人社厅启动实施了“吉林省‘产业教授’助力教育科技人才产业一体化三年行动”，每年从企业选派科技创新能力突出、了解和熟悉产业发展趋势的企业高级人才，入驻高校院所兼任 2 年“产业教授”，深度参与高校的学科设置、产教融合，帮助高校院所人才培养适配产业发展技术需求。

（三）关于加大企业研发投入。2021 年印发《吉林省企业 R&D 投入引导计划实施办法（试行）》，实施吉林省科技企业 R&D 投入引导计划类项目，采用“免申即享”方式，对符合支持条件的企业直接给予补助支持。2023 年，给予

531 户企业 R&D 投入补助，补助金额总计 3819.6 万元；2024 年对长春金赛药业有限责任公司等 574 户企业 R&D 投入进行补助，投入补助金额为 3986.1 万元。

（四）关于概念验证中心和科技成果转化中试中心。印发《吉林省概念验证中心和科技成果转化中试中心管理办法》，鼓励支持有条件的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和科技型企业备案建设省级概念验证中心和科技成果转化中试中心。

二、主要成效

（一）关于创新联合体。2025 年，创新联合体（联盟）研发费用总投入为 35.42 亿元，同比增长 3.66%，联合体平均研发投入 2.36 亿元/个，承担国家级、省级科技计划项目 546 项；获得授权专利数量 1925 个，其中发明专利数量 1556 个；登记技术合同 553 项，合同交易金额共计 3.3 亿元；围绕新装备、新材料、现代农业等多个领域，有 134 项新科技成果落地投产，预计创造经济效益超 13.56 亿元。

（二）关于科技人才与企业双向流动。目前已分 9 批选派来自省内外 100 多家高校院所的 1400 余名科技人才到省内 9 个市（州）1000 多户企业担任“科创专员”，所属专业涵盖了新能源、新装备、新材料、新农业、新一代信息技术、节能环保、生物医药、数字经济等多个领域，通过集聚诸多优秀人才为企业解决技术难题，为我省经济高质量发展赋能助力。同时，已有来自 9 个市（州）100 户企业的 111 名“产业教授”入驻省内 24 所高校开展工作，统筹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产业一体化发展，促进产业链创新链资金链人才链有效衔接，推动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

（三）关于加大企业研发投入。2025 年 6 月，修订印发了《吉林省科技企业 R&D 投入引导计划实施办法》，2025 年对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等 348 户企业 R&D 投入进行补助，补助金额为 2700 万元。

（四）关于概念验证中心和科技成果转化中试中心。截至目前，累计备案概念验证中心 24 家、科技成果转化中试中心 56 家。

三、下步打算

（一）关于创新联合体。省科技厅将持续优化联合体备案管理流程，提升联合体规范化运营水平，目前全省共 17 家省重点产业科技创新联合体，其中 16 家联合体由企业牵头组建；聚焦联合体发展需求，精准对接省内外产学研优势资源，2026 年计划支持联合体开展 2-3 场技术对接、成果推介等定制化创新活动，推动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

（二）关于科技人才与企业双向流动。持续做好“科创专员”选派工作，进一步完善常态化工作机制，优化申报流程，做好跟踪评估，提高选派工作效率，推动“产才”加速融合，不断增强企业科技创新和科技成果产业化工作的时效性和有效性；进一步扩大选派规模，发挥集群效应，助力企业加快提升核心竞争力，为吉林全面振兴拓展新赛道、培育新动能。

深入实施吉林省企业高级人才兼任“产业教授”行动，不断提升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和高校院所人才培养与产业发展需求的适配度。通过“产业教授”与“科创专员”政策组合拳，充分释放人才创造潜能，激发企业创新活力，推动吉林高质量发展。

（三）关于概念验证中心和科技成果转化中试中心。省科技厅将持续开展省级概念验证中心和中试中心备案工作，建立期满考核指标体系，对备案建设满3年的中心进行考核，考核不合格的取消省级资格。

吉林省科学技术厅

2026年4月28日